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经事后审查，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公司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的数据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内容：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93,611,357.51	808,303,732.24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722,579.09	15,143,719.62	-3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722,579.09	15,715,304.40	-30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59,341.33	-37,625,723.08	15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45	-304.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45	-30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1.29%	-2.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46,082,483.28	4,654,825,036.72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21,774,492.72	2,001,223,642.12	-3.97%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0.0551
------------------	---------

(元/股)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更正后内容：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93,611,357.51	808,303,732.24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2,722,579.09	15,143,719.62	-3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342,748.37	13,594,124.53	-45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9,759,341.33	-37,625,723.08	15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45	-304.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45	-30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1.29%	-2.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46,082,483.28	4,654,825,036.72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924,023,100.26	2,003,390,226.75	-3.96%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
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0551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 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16,32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50,576.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6,717.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0	
合计	15,620,169.2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与本公告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